

航天长峰监事会关于公司拟对控股子公司增资 扩股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审核意见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认真审阅了《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拟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发表意见如下：

1、本次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事项，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关联董事就上述议案在董事会上回避表决，关联交易遵循了公正、公平的原则，没有出现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2、本次交易进一步提升航天长峰安保产业竞争优势，加快安保产业转型升级，有利于提升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系《航天长峰监事会关于公司拟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审核意见》之签章页）

监事签字：

林 焯

皮银林

李晓青

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11月23日